附件1：

**工程师学院研究生学位申请前置环节要求**

一、**9月15日前**，确保个人学习计划已请导师审核通过。个人学习计划未审核的研究生通不过系统课程学分审核。学分符合条件的研究生，在管理系统中提交学位申请后，进入“学位-申请状态查询-资格审查”可以检查自己的学分是否满足培养方案要求，课程成绩符合条件的研究生系统显示如下。



二、完成至少4篇读书报告**（9月15日前）**，进入研究生管理系统“培养-培养过程-读书报告”新增并提交。并将系统导出、导师签字的《浙江大学研究生读书报告》拍照发wang\_dw@zju.edu.cn，教学管理部收到邮件后在系统完成读书报告审核。

三、提交开题报告答辩材料**（9月15日前）**，进入研究生管理系统“培养-培养过程-开题报告”提交（系统中已审核的无须提交，导师工号可不录入），《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申请表》《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表》导师签字拍照发wang\_dw@zju.edu.cn由教学管理部审核或可请导师在系统中审核开题报告。